房屋租赁合同 续约内容通知

关于 即将到期的房屋租赁合同,将按以下内容续签合同,特此通知。 (此外,本通知书为"客户存根",请妥善保管。)

房屋租赁合同内容					
合同号码	(判定合同的重要号码)				
签约者姓名 (承租人姓名)					
租赁房屋所在地					
建筑物名称·房间号码					
车位 号					
出租人姓名					
出租人住址					

	现在的月租金等	续约后的月租金等
合同期间		
①房租		
②停车费 (含消费税等) 税率		
③共益费 (管理费)		
④自治会费		
⑤其他		

	联络事项等	
续约后的合同内容 〈重要〉		
更新手续费(含消费税等)税率		
特约		

※本通知书未记载的事项视为与原合同相同。此外,与停车费相关的消费税等会根据税率的修改而增减。

※关于附带"连带保证人"的合同,请签约者联系连带保证人并告知其续约后的合同内容。

[确认事项]

在确认承租人(承租人为法人时的法人及其干部)或入住者、连带保证人不属于暴力团伙、暴力团伙成员、暴力团伙相关企业、团体或其相关人员、其他反社会势力以及将来也不会属于上述情况之下,才会把《房屋租赁合同续约同意书》发送给出租人。

[个人信息的处理]

房屋租赁合同续约同意书中记载的个人信息,除了本公司用于履行·管理该租赁合同外,本公司及大东建托集团的各个分公司也可能用于各种商品·服务的介绍·提供。

续约手续方法

①请在右页的红框里填写信息并盖章。

②按照剪切线(接缝)剪裁后、请用附带的回邮信封寄回。

回邮期限:请在边框内记载的日期前寄回。

O咨询地址

大東建託パートナーズ株式会社

いい部屋サポートセンター 更新事务局客服中心 (仅限日语)

电话: 0570-200-266

受理时间 周一~周六 09:30 ~17:00 (节假日·年末年初休假等除外)

如果日语交流困难,请咨询中文客服中心。

大东建托中文客服中心 电话号码: 0570-020-131

受理时间: 09:30-17:30 (年末年初节假日除外)

客户存根 (请妥善保管)

合同编号

房屋租赁合同 续约同意书

关于即将到期的房屋租赁合同,同意按照以下内容续签合同。

合同续约后的月租金等					
签约者姓名 (承租人姓名)					
租赁房屋所在地					
建筑物名称・房间号码					
车位号					
出租人姓名	客户的合同内容会自动显示在合同上。				
出租人地址	请确认有无错字,以及车位号、金额等是否有误。				
合同期限	如果记载事项与实际情况有差异时,				
①房租	请咨询更新事务局或中文客服中心。				
②停车费(含消费税等)税率					
③公益费					
④自治会费					
⑤其他					
特约					
※本通知书中未记载的事项视为与原合同相同	,此外,与停车费相关的消费税等会根据税率的修改而增减。				

[表明・确定事项]

更新事務手数料 (内、消費税等) 税率

表明承租人(承租人为法人时的法人及其干部)或入住者、连带保证人不属于暴力团伙、暴力团伙成员、暴力团伙关联企业、团体或其相关人员、其他反社会势力以及将来也不会属于上述情况。另外、起誓不得将本房屋作为暴力团伙事务所(指作为暴力团伙活动据点的设施或规划为设施的部分。)使用以及不得让第三者使用。以上所述如有违约,出租人解除租赁合同及采取其他一切措施均无异议。

■签约者埴写栏

- 					※请用黑色或	蓝色笔填写。	(请勿使用铅笔或可擦笔。)
填写日期		请记述填写日。	20	年	月	日	
签约者住址			都 道府 县	请填写本合	同签约者实际居住	注地址。	
签约者姓名(承租人姓名) ※请不要忘记盖章。		片假名或拼音 请签约者本人签全名并盖章。 如姓氏有更改,请附上边框外下方的证明书复印件并用新姓氏签名。					勿忘盖章
		同意上述的月租金等、[表明·确定事项]以及	本通知里记载的个	人信息的处理。		\
联系方式		联系方式 ()	请填写关	于本次合同续约手统	续等可以和您取得联系	系的电话号码。	\/
紧急联系方式		姓名	联系方	式		关系	
		请填写建筑物故障时等可	以和您取得联系的电话	号码。			
火灾保险的加入情况 请在符合项目上打勾☑。	注)也有自动续约 的险种。请确认证 券等文件。	□加入ハウスガード的 □上述以外(请填写© ©证券号码	9到③) ①例 ③其	保险公司名称 明满 年	月	B	
		请在符合现在加入情况					
		注) ハウスガード的!	リバップガード是大勇	東建託パートナー	ズ推荐的火灾保险。	还未加入火灾	2保险的住户,请考虑加入。

※如姓氏有更改,请填写更改后的姓氏,并附上以下任意一种文件。

□驾驶证复印件 (正、反两面) □各种健康保险证复印件 (正、反两面) □住民票复印件 □护照复印件 □印章证明书复印件 □在留卡复印件 □特别永住者证明书复印件

※需提交记载旧姓氏及新姓氏、并能确认为本人的文件。

※提交各种健康保险证复印件时,请务必把「记号」「号码」「保险人号码」「二维码」进行遮蔽(涂黑)。

剪切后请邮寄本页面(APP续约的住户无需邮寄)